

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NFX-WB-2022-04-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3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 包含更换屏体单元、更换LED屏箱体、修复钢结构支架、铺设新的信号系统、加装智能配电柜和智能开关控制系统、更换散热空调等。(具体详见货物招标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即在开标后评标前进行, 根据规定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由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符合合格条件的才可进入评标阶段。投标申请人必须满足以下资格审查条件: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七、其他中的(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条款。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2-04-18 09:00到2022-04-25 17:00

获取方式: 本标段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1年4月25日下午 17:00 前将投标人授权委托书、报名表(报名表中须列明拟参与项目名称, 参与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等主要信息内容)、营业执照(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投标保证金费用凭证原件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287742284@qq.com, 工作人员核查无误后电子招标文件发送。投标保证金: 每标段 400 元人民币, 报名费无论是否中标, 费用不退。方式: 银行转账, 账号: 4563511200014173703(中行南京大市口支行), 账户名: 王阳春, 备注: 请注明单位名称及标段名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2-05-09 14:30

递交方式：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26号浦江大厦11楼A座1105室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05-09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26号浦江大厦11楼A座1105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网上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5月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项目编号：JNFX-WB-2022-04-02
- 1.2项目名称：南师附中江宁分校中学操场LED显示屏采购及安装项目
- 1.3预算金额：人民币43万元整
- 1.4最高限价：43万元整，含3万元暂列金。（超过此限价做废标处理）
- 1.5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交付使用。
- 1.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1.7本次评分标准采用综合评估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2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投标人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模板，原件）。
- 2.3 供应商在中标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其中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二）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诚信档案分在40分以下
 - （三）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处在处罚有效期内
 - （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 2.4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 2.5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录名单。

2.6 勘察现场或答疑：本次采购不组织集中勘察现场。供应商如对采购需求有疑问请与采购联系人沟通。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代理机构将采购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如有）发放给供应商，供应商如对本项目有疑问也应在此时间内向代理机构递交提疑文件。

（三）响应文件提交

3.1 截止时间：2022年5月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3.2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26号浦江大厦11楼A座1105室纸质递交（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出席开标仪式）。

3.3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四）开启

4.1 时间：2022年5月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26号浦江大厦11楼A座1105室

（五）公告期限

5.1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本项目在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jszbtb.com/>）、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http://www.nsfz.cn/>）网站发布公告。

6.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6.3 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 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供应商申请网上注册的，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登陆“信用南京”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网站，点击“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图标，在弹出的用户 登录界面，点击“新用户注册”；

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根据本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上传相关资料，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

请；系统 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注册成功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信用南京”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是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等事宜进行咨询。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 1999 号
联 系 人： 李老师
电 话： 025-5272461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永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胜太东路 8 号同曦鸣城 A-9 幢三楼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15105149905
电 子 邮 件： 2877422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